

# 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 关于二〇二三年第四季度运营情况的临时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月10日

### 一、 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平安广交投广河高速 REIT
场内简称	平安广州广河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180201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期	2021 年 6 月 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二、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广州至河源高速公路广州段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广河高速广州段”）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收费公路
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本项目路线全长 70.754 公里，决算总投资 69.34 亿元，双向六车道，全线设春岗、八斗、九龙、中新、二

	龙、腊圃、黄岭香、正果、梳脑河（预留）互通立交共 9 处。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粤港澳大湾区，是连接广州市中心区至中新知识城、增城区的主要通道，也是往河源和梅州汕头等粤东地区和出省至福建、浙江的大通道。起于广州市天河区龙洞春岗立交，对接华南快速干线（三期），与华南快速干线（二期）相交，自东往西穿越广州市天河区、白云区、黄埔区（萝岗）、增城区，终于增城区九龙江，与广河高速公路惠州段相接。
运营管理机构名称	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高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三、基础设施项目 2023 年第四季度运营情况说明

2023 年第四季度，基础设施项目整体运营情况良好，无安全生产事故。广河高速广州段的日均自然车流量（以自然车流量中清分车流量作为计算依据）和通行费收入均延续了前三季度的良好增长趋势，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1、日均自然车流量：**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广河高速广州段日均自然车流量为 138,713 辆次，较 2022 年同期日均自然车流量 95,917 辆次同比增长 44.6%。

**2、通行费收入：**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广河高速广州段通行费收入（含增值税，下同）为 19,377 万元，较 2022 年同期通行费收入 13,764.50 万元同比增长 40.8%。

注：以上为广东省联网收费清分结算机构提供的当期清分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经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2023 年第四季度日均自然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一是 2022 年第四季度本项目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受阶段性减免 10%货车通行费政策和宏观因素影响基数较低；二是 2023 年第四季度国内经济持续恢复，人员出行增长，本项目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实现明显恢复和增长。

预计上述重大变化不具有可持续性，本项目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增长速度将

逐渐回归正常。上述变化对基础设施项目 2023 年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等产生了积极影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正面影响。

基金管理人、运营管理机构、项目公司将继续紧密合作，持续关注广河高速广州段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变动情况，积极采取各种必要措施维护道路安全畅通和平稳运营，力求提升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收益水平，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 四、 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披露内容已经过本项目运营管理实施机构广州高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确认。截至目前，本基金投资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投资者可登陆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fund.pingan.com](http://www.fund.pingan.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 进行相关咨询。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日